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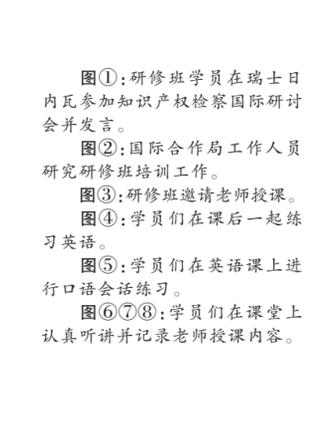
他们到国际司法前沿“游学”

——最高检机关首期涉外法治人才研修班掠影

□本报记者 高梅 闫昭文/图

“Good afternoon, everyone! I am truly honored to stand here and share what I have gained from the training session.”(大家下午好!非常荣幸能站在这里分享我在研修班上收获的宝贵财富。)10月10日,在最高人民法院首期涉外法治人才研修班上,10位学员逐一走上讲台,用流利的英文分享着自己的学习体会与履职故事。他们目光坚定,侃侃而谈,展现着最高检机关首批涉外法治人才研修班学员的风采。

为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外交思想、习近平法治思想,加强涉外法治人才培养,最高检自6月12日起举办最高检机关首期涉外法治人才研修班。来自最高检机关各部门和直属事业单位的40位学员以边工作边学习的方式参加了培训。



一场“及时雨” 将涉外法治知识洒在心田

一张张精心制作的PPT,一个个生动的案例……讲台上,授课老师耐心细致地讲解,讲台下,有的学员埋头记录,笔尖在本子上飞速滑动;有的举起手机迅速捕捉大屏幕上的重要信息……

围绕习近平总书记提出的“早日培养出一批政治立场坚定、专业素质过硬、通晓国际规则、精通涉外法律实务的涉外法治人才”要求,最高检政治部、国际合作局精心研究培训内容,与课程安排,邀请政法机关和研究机构的专家学者进行授课,力求研修内容既有高度又有深度,既全面又实用。

从国际法领域前沿动态和热点问题,到涉外法治理论与实践,再到域外司法制度与司法案例……在涉外法治专题课上,授课老师不仅“授人以鱼”,深入浅出地讲解具体知识点,更“授人以渔”,向学员传授学习方法、技巧与理念。一场场精彩纷呈的涉外法治知识盛宴,对学员而言,就像一场解渴的“及时雨”。他们在课上听得津津有味,每到下课总是意犹未尽,迟迟不愿散去,围着老师不断追问,争取再多听一句、多学一点。



一扇“交流窗” 让生动的法治实践映入眼帘

除了丰富多彩的涉外法治与英语课程,研修班还特别安排了两次座谈交流,让来自不同业务领域的学员有机会聚焦履职办案实践,在交流中碰撞出思维的火花。

“新型跨国犯罪日益增多,对检察机关加强刑事领域执法司法合作、进一步参与国际司法协助规则制定等提出了现实需求”“在涉外信访工作中,可尝试引入精通外语的律师、心理咨询师等第三方力量参与矛盾化解”“可充分依托最高检英文网站等平台讲好中国法治故事、提升国际传播效能”……在研修班开展的座谈交流中,学员们就如何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结合本职工作做好涉外



检察工作分享了经验与心得。除此之外,研修班还邀请一线办案检察官,与学员们围绕涉外案件办理、国际刑事司法协助等工作中遇到的涉外证据审查认定、领事探视、小语种翻译等重点难点问题进行讨论。“能与这么多具有丰富涉外司法实践经验的检察官交流,开阔了我们的视野,为我们打开了一扇相互学习、沟通、合作的窗口。”学员们表示,这对自己转变工作理念、改进工作方法、提升工作质效帮助很大。

将研修班所学所思践之于行,才能真正让理论落到实处,让培训取得实效。学员们高涨的学习热情一直延续到课后,延续到日常工作中——有的学员结合高质效办案需要,找来老师推荐的涉外法治理论与实务、法律术语翻译等书籍和论文认真研读;有的搜索到老师分享各类AI工具,研究如何运用它们辅助平日的法律英语翻译工作。

研修班期间,最高检民事检察厅二级高级检察官李萍与普通犯罪检察厅二级高级检察官助理李迟晚于9月赴瑞士日内瓦参加了知识产权检察国际研讨会,在国际舞台上宣介中国知识产权保护的经验。“这是光荣的使命,也是不小的挑战。”为做好全程英文的主旨发言和自由问答,她

们在认真撰写发言稿的同时,不忘就知识产权专业知识、国际会议口语规范用语等向授课老师进行请教,收获了老师们的认真解答与无私帮助。“国际研讨会上,中国经验被高度关注,很多外国检察官在我们发言后称赞我们的讲述真实可信、生动有趣。”李萍告诉记者。

“涉外法治工作能力的培养不能一蹴而就,而是长久战略;不在一朝一夕,而需久久为功”“此次研修班不是学习的终点,而是新的起点”……研修班在学员们心里播下的一粒“种子”,在短短的时间里,生了根,发了芽,未来也必将在以高质效履职扎实推进涉外检察工作的奋进之路上,开出绚丽的花朵,结出丰硕的果实。



研修班学员代表围绕“统筹推进国内法治和涉外法治 高质效办好每一个案件”主题进行英文演讲。

一条“前行路” 通向高质效涉外检察的灿烂明天

知者行之始,行者知之成。只有

检察文物 有话说

百岁老人珍藏的结业证书

(收藏于人民检察博物馆)



(图片提供:人民检察博物馆)

这是1957年9月最高检冯烈同志获得的业余文化学校结业证书,收藏于人民检察博物馆。

冯烈生于1922年7月,山西孝义人,今年已102岁高龄。1939年8月参加八路军115师学兵大队,1940年2月在山西省武乡县抗大总校学习。1941年10月加入中国共产党。此后在山西省灵石县妇联、汾阳县妇联、省军区武装部、汾阳地委、清源县妇联工作。1951年2月到最高检工作,1979年2月离休。

20世纪50年代,为尽快提高司法干部的文化素养,最高人民法院、最高人民检察院、司法部共同组织业余文化学校,加强对干部的教育培训。冯烈在其1956年3月的自传中写道:“由于自己文化很低,缺乏理论,当时不愿来中央领导机关工作,思想顾虑很大,……最主要的是不会写东西,因此积极要求学习文化。”她表示:“现在妨碍我更多、更好地为党和人民做更多一些工作的,亦即我的致命缺点仍然是文化低,……今后努力的主要方向是积极地有计划地进行文化、理论学习,从各方面提高自己,以便跟着社会主义建设一同前进。”

结业证书显示,冯烈在业余文化学校初中语文班学习期满,成绩及格。这是新中国成立后检察干部教育培训的一个缩影。这份结业证书,冯烈同志珍藏了近70年,今年初亲自捐赠给人民检察博物馆。

(文字:骆贤涛 朱廷桢)

融媒上新

反诈短剧带你揭开养老骗局



不给儿女添乱,让养老金增值补贴家用……犯罪分子打着“关爱老人”的感情牌,“榨干”老年人的养老钱。骗子如何给老人洗脑?又如何编织骗局?反诈短剧带你一探究竟。

(何慧敏 杨晓 刘蕊)



相关链接



倾听人民心声 书写公平正义

2025年《检察日报》征订工作正在进行中

全国各地邮局均可订阅
邮发代号: 1-154
全年订价398元

地址:北京市石景山区香山南路109号 邮编:100144 传真:(010)86423503 86423653 总编室:(010)86423352 出版发行部:(010)86423399 订阅发行:全国各地邮局 定价:每份2.00元 全年398元 印刷:工人日报社(北京市东城区安德路甲61号)